

金水区民政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区委、区政府相关文件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进一步规范民政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依法公开政务内容，全力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相关政策、政务信息。现就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结如下，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围绕“掌握民情、服务民生、完善民主、维护民权、保障民生、和谐民意”的目标，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建立了行为规范、公正透明、廉洁高效的行政体制，确保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一是加强领导。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局长担任组长，班子成员担任副组长，成员由各科室负责人组成。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，由局办公室承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是完善制度。在信息公开过程中，落实任务分工，明确责任要求，建立信息安全保密审查制度，明确了信息公开实行“谁主管、谁负责，谁发布、谁负责”的原则。同时，主动公开接受监督。公开监督电话，设立举报邮箱、强化认真落实制度等方式。

三是加强培训。为加强信息报送的时效性及准确性，全局组织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学习2次，召开中层干部会议部署信息公开工作4次，明确要求各类公开信息经分管领导审核后统一途径报送，确保工作落实到位，信息公开及时、便捷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13	-46	67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7	7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政府集中采购	4	1603.1673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0
	0	0	0	0	0	0	0

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2	1	2	0	5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,通过完善政务信息的起草、审核、上传、发布等措施,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,但公开内容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。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:

一是整合资源,加强政务信息的收集、整理,提高公开信息的价值,扩大信息公开范围,以多种形式公开政府信息,从广播、电视、报纸、社会宣传等多种形式对外公开。

二是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业务学习,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准确、及时、规范,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。

三是健全工作机制,形成工作有部署、实施有检查、违规违纪有责任追究的工作机制,确保广大群众对我局工作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